

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212

证券简称:绿能慧充

公告编号:2025-03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6,000.00万元-12,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金融工具 □回购公司股票价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871.94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24%
累计已回购金额	7.19,3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007元/股-8.9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23日召开公司十一届二十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

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金额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6,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

民币12,000.00万元(含),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回购价格不超过人

民币12.00元/股(含)。

本次回购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12月10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

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

告书》(公告编号:2024-04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月的第二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871.9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4%,购买的最高成交价为6.75元/股,最低为6.7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711932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

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

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选举职工代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董事会中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选举职工代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董事会中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选举职工代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董事会中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选举职工代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董事会中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选举职工代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董事会中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选举职工代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董事会中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选举职工代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董事会中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选举职工代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董事会中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选举职工代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董事会中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股东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春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起至本届职工代表大会届满之日止。

选举职工代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董事会中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gt